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 2108-450206-04-01-674997

建设地点： 柳州市柳江区

验收单位： 广西宁铁物资工业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1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宁铁物资工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柳江区行政审批局、江审批水保[2022] 10 号 2022 年 5 月 17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7 月竣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宁铁建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宁铁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二、验收意见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 3 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 号）的规定，2024 年 1 月 21 日，广西宁铁物资工业有限公司在柳州市柳江区组织召开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西宁铁物资工业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宁铁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广西宁铁建筑有限公司、特邀专家、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 7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的汇报以及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地址位于柳州市柳江区原柳铁白山水泥厂 C 地块，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15'49.93266"，北纬 24°3'5.15946"。

项目总用地为 30515.89 m²，总建筑面积 12619.58 m²，共布置 10 栋建筑，容积率 0.81，其中新建大小拆解车间（丁类），仓库（丙类）两种厂房类型，服务用房有生产调度室、公厕、门卫地磅室以及污水处理池，其余为停车棚。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05h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土石方开挖量为 1.65 万 m³，土石方回填量为 1.65 万 m³，无借方，无弃方。

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开工，2023 年 7 月完工，工期 12 个月。项目总投资约 3938.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5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2年5月17日，柳江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江审批水保[2022]10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予以行政许可。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未做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建设单位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水土保持措施施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3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号）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3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号）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附件 1 备案证

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此项目的最终备案结果, 请以“在线平台-公示信息-办理结果公示(备案)”中的查询结果为准! 在线平台地址: <http://zxsp.fgw.gxzf.gov.cn/>)

项目代码: 2108-450206-04-01-674997

项目单位情况			
法人单位名称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500006193462830		
法人代表姓名	康维	单位性质	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1225000.0000		
备案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		
国标行业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所属行业	轻工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_柳江区		
项目详细地址	百朋镇原柳铁白山水泥厂内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用地为30515.89m ² , 总建筑面积12619.58m ² , 其中新建大小拆解车间(丁类), 仓库(丙类)两种厂房类型, 服务用房有生产调度室、公厕、门卫地磅室以及污水处理池, 其余为停车棚。		
总投资(万元)	3938.0000		
项目产业政策分析及符合产业政策声明	符合		
进口设备型号和数量		进口设备用汇(万美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2109	拟竣工时间(年月)	202209
申报承诺			
1. 本单位承诺对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 本单位将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程序, 依法合规推进项目建设, 规范项目管理。 3. 本单位将严把工程质量和安全关, 建立并落实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制, 加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 4. 项目备案后发生较大变更或项目停止建设, 本单位将及时告知原备案机关。 5. 本单位定期通过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6. 本单位知晓并自担项目投资风险。			
备案联系人姓名	田农强	联系电话	13877252468
联系邮箱	wzgsjyb@163.com	联系地址	柳州市和平路2号

备案机关: 柳州市柳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备案日期: 2021-08-04 17:37:11

柳州市柳江区 行政审批局文件

江审批水保〔2022〕10号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广西宁铁物资工业有限公司：

我局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受理你公司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项目（项目代码：2108-450206-04-01-674997）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经审核，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 （一）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05 公顷。
- （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林草覆盖率达到 8%。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安排。

（五）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3.36 万元。

二、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等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渣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四、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建设单位或项目名称发生变更，须报我局备案变更材料。

五、本项目在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应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后3个月内，向柳州市柳江区水利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单位不得投产使用。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5月1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柳州市柳江区水利局、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江区税务局。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2年5月17日印发

附件3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凭证

4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缴款书(银行经收专用)

填发日期: 2022 年 12 月 05 日 税务机关: (181)桂税银00041397

开户银行: 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4502010001000500

税款限缴日期: 2022.12.06

预算科目名称	级次	品名	课税数量	计税金额或销售收入	税率或单位税额	税款所属时期	已缴或扣除	实缴金额
水土保持补偿费	中央10%、省20%、市10%、县(市、区)50%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30.545.4	30,545.4	1.1	2022.10.17	0.00	33,600.00

国库(银行)盖章 年月日

缴款单位(人) (盖章) 经办人

人民币叁万叁仟陆佰元整

上列款项已收妥并划转收款单位账户

备注: (181)桂税银00041397 税款所属税务机关: 14502210000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柳江区税务局正税网络申报自行申报柳州市和平路2号宁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基地

国库(银行)盖章 年月日

经办人 安善保管

系统税票号码: S45021221200007005

用于汇总缴纳的,作基层税务机关税收会计凭证,收款盖章后退缴款单位(人)作完税凭证,

第一联(收据)国库(银行)收款

附件 4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照片



项目完工后大门现状（2024年1月）



项目完工后车间现状（2024年1月）



项目完工后盖板排水沟现状（2024年1月）



项目完工后沉砂池现状（2024年1月）



项目完工后边坡绿化现状（2024年1月）



项目完工后乔木种植现状（2024年1月）